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

中认协评〔2018〕50号

关于发布《主任审核员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相关认证机构及人员：

为充分发挥主任审核员在行业内的标杆和引领作用，进一步规范主任审核员的申请和评审管理工作。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制定了《主任审核员管理办法》，现予以发布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《主任审核员管理办法》（CCAA-112）

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

2018年3月13日

附件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



主任审核员管理办法

文件编号: CCAA-112

发布日期: 2018年3月15日

实施日期: 2018年4月1日

©版权 2018-中国认证认可协会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加强主任审核员管理，科学合理、公开公正、规范透明开展工作，中国认证认可协会（CCAA）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主任审核员的推荐、评选、审批管理工作。

第三条 主任审核员是指具备较高的认证审核能力、管理理论水平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；对认证认可行业的科研、标准制定、学术研究具有突出业绩；在认证人员中起到了引领和标杆的作用，对认证行业发展做出贡献和影响力的人员。

第四条 CCAA 负责对主任审核员的统一管理工作，主任审核员依据本办法的评审条件授予“主任审核员”资格，不作为审核员注册级别，且不分领域、无年度确认及再注册要求。

第五条 主任审核员每 2 年评审 1 次，CCAA 每年 4 月受理材料申请。

第六条 CCAA 负责对申请材料的符合性进行审定，主任审核员专家工作组负责业绩审查、表决推荐，评选结果报请 CCAA 秘书长批准。

第七条 CCAA 依据《认证人员注册收费规则》收取申请评价费用，申请人应遵照规则缴纳相应费用。评价过程一经开始，不论结果如何，评价费用将不予退还。

第二章 申 请

第八条 申请人应经本人所执业的认证机构推荐，不受理个人申请。推荐机构应对申请人资格经历、业绩成果的真实性进行核实，并提交推荐函。

第九条 申请人应按某一领域管理体系提交书面申请材料，申请信息填写应真实、完整；证明材料应按相关要求一并提交，申请材料填报要求见附件《主任审核员申报材料规范》。

第十条 资格经历要求

（一）教育经历

申请人应具备大学本科（含）以上学历。

（二）工作经历

申请人应具有取得大学本科（含）以上学历后至少 15 年全职工作经历，其中具有至少 10 年认证认可工作经历。

（三）认证资格经历

申请人应具有申请领域审核员注册资格 6 年（含）以上。

第十一条 业绩要求

（一）参与与认证认可有关的科研课题/项目或标准制定，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

1.组织或参与科研课题/项目：

（1）作为负责人组织完成 1 项以上国家、省部级或全国性认证认可行业组织的科研课题/项目；或

（2）完成 2 项以上国家、省部级或全国性认证认可行业组织的科研课题/项目，且排名在前 3 名的参与者。

2.参与制定与认证认可行业有关并已发布的标准，且排名在前 5 名的起草者：

（1）国家标准 2 项以上；或

（2）行业标准 4 项以上；或

（3）团体标准 4 项以上。

（二）发表或编写已出版发行的与认证认可相关的文章/书籍，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

1.作为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或认证认可行业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4 篇以上；

2.编写并出版书籍或著作 1 部以上；

3.作为主编或副主编负责编写并出版教材 2 部以上。

（三）其他可以证明具备申请人能力的文件或材料（必要时）

第十二条 申请人所提交的业绩材料应与认证认可行业相关，且是近 10 年内的成果；

第十三条 同一类别的业绩成果可累加计算并满足最低要求，不同类别的业绩成果不可累加计算，如：科研课题/项目成

果不能同标准成果之间累加计算。

第三章 评 价

第十四条 CCAA 负责评价的组织管理工作，并成立专家评价工作组，评价专家由相关业务主管部门、相关专家学者和获得主任审核员资格的业内专家等组成。

第十五条 评价原则：参加主任审核员评价的专家必须准确把握评审标准和条件，坚持公平、公证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全面客观分析申请人的工作、业绩及获奖情况；发扬民主，充分讨论，科学评价申请人的业绩和贡献。

第十六条 评价应遵照回避制度。当与申请人有亲属或熟悉、同事等利益关系时，应主动提出回避。

第十七条 严格遵守保密原则。主动签订《保密声明》，对参与评审的结果和申请人信息、业绩或成果不得随意对外泄露。

第十八条 评价程序包括：材料审定、符合公示、专家评审、问题答辩（必要时）、推荐名单、秘书长批准。

（一）材料审定

申请人材料是评价的根本依据，CCAA 对申请材料整理汇总后，对每份材料按本办法相关要求初审，审查内容包括：申请人个人资历；业绩完成的时间；材料装订整齐、规范；信息内容的完整；内容顺序的符合等。

（二）符合公示

CCAA 对初审合格的申请人通过 CCAA 网站进行公示，公示有效期 7 天。对公示期间提出质疑或投诉的申请人，CCAA 将做进一步的调查核实，对反应情况属实的，则终止下一步的专家评审。

（三）专家评审

评审专家根据申请材料的多少分成若干小组，原则上为 5 名专家为一组，每组推选出组长，每个专家组对 CCAA 分配给本小组的申请材料按照本办法第九条规定逐一进行评审，专家评审的重点为，完成业绩所承担的角色或排名；业绩内容对认证认可行业的发展所起的作用和贡献等。

（四）问题答辩（必要时）

专家评价过程中，对产生质疑的申请人个人信息、业绩信息等，专家小组有权约定申请人进行问题答辩。对约定拒绝答辩的，将视为自动放弃申请。

(五) 推荐名单

专家小组对每份材料业绩评审后，每位专家独立给出申请人每项评价内容的意见，并签名。即：一个申请人的最终推荐结果将汇总 5 位专家评价意见，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得出推荐结果，并由组长签名。

(六) 评价决定

各专家小组汇总推荐名单后上报 CCAA 审批,CCAA 对初评结果、公示过程、评价结论、推荐意见等程序进行审定，最终由秘书长做出是否授予主任审核员资格的决定。对评价过程中产生异议的材料可退回专家小组重新评价。

第十九条 对获得批准资格的申请人，将在 CCAA 网站发布公告，同时颁发资格证书。

第四章 申、投诉与资格处置

第二十条 CCAA 依据《申诉、投诉和争议处理程序规则》，处理申请人或主任审核员的申、投诉。具体实施依据《管理体系申请员注册准则》3.5、3.6 条款要求。

第二十一条 推荐机构应对申请人申报的有关资格经历的信息、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负主体责任。若推荐机构隐瞒申请人的虚假信息或提供误导信息，推荐出现失实，造成严重后果的，CCAA 将按照《注册人员资格处置规则》，对推荐机构的推荐资格进行处置。

第二十二条 当申请人获得主任审核员资格期间出现严重违规、违法行为，经调查核实，CCAA 将按照《注册人员资格处置规则》撤销主任审核员资格的处置。

第五章 附 则

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CCAA 拥有最终解释权。

附

主任审核员申报材料规范

一、目的

为提高主任审核员评价工作质量和效率，保证主任审核员申请材料规范、一致，中国认证认可协会（CCAA）对主任审核员申请材料的内容、顺序、规格、装订等做出要求。

二、范围

本规范适用于申请主任审核员申请材料的上报要求。

三、内容

主任审核员申请材料包括：

（一）《主任审核员申请表》（见附表 1）；

（二）机构推荐函；

（三）汇总表：

——《标准制定业绩汇总表》（见附表 2）或《课题研究业绩汇总表》（见附表 3）；

——《文章（论文）/著作/教材编写业绩汇总表》（见附表 4）

（四）证明材料：

——组织/参与标准制修订证明材料或组织/参与课题研究证明材料；

——发表的文章（论文）/著作/教材编写证明材料；

——其它获奖材料（必要时）。

四、填报要求

（一）《主任审核员申请表》填写要求

1. 《主任审核员申请表》须从 CCAA 网站下载，不得自行编制，不得修改表格原有格式；

2. 《主任审核员申请表》相关信息内容填写要求清楚、准确、真实；

3. 信息内容应打印完成，不接受手写信息；如有手签内容要求的，按规定必须本人手签。

（二）推荐函要求

1. 机构推荐函内容要真实，由推荐机构撰写，内容包括申报人的个人素质、知识技能，工作表现、工作能力、业

绩成果简要描述和认证机构的推荐意见,一般不超过 500 字;

2. 推荐函应由推荐机构领导签名、并加盖机构公章。

(三) 业绩汇总表要求

1. 业绩汇总表内容按业绩发生的时间先后顺序填写,写明完成的时间,审定或验收的时间;

2. 凡列入汇总表内的业绩必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。

(四) 业绩证明材料要求

1. 组织/参与标准制修订的标准证明材料需提供已发布的标准首页、目次页、前言页、引言页部分的复印件;

2. 组织/参与科研课题的项目必须是已结题项目,应提供课题任务书复印件、结题报告复印件、项目验收意见复印件、成果登记复印件(必要时)、课题获奖证书复印件(必要时);

3. 报刊、杂志发表的文章、论文应提供杂志封面、杂志目录页、发表文章首页复印件;

4. 主编的教材应提供教材封面、目次页、前言页/引言页部分的复印件;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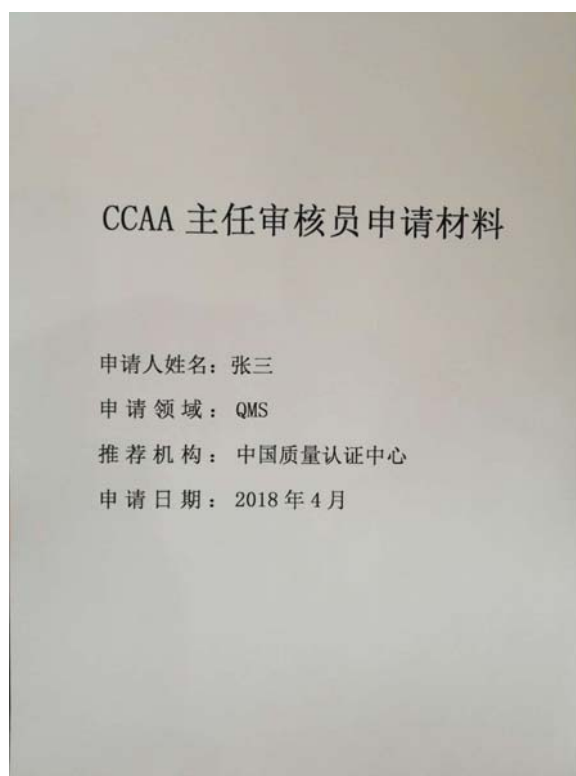
5. 著作应提供著作封面、序言/前言复印件;

6. 其它获奖证书复印件等。

五、规格要求

1. 装订顺序按本规范第三条所列清单内容排序,并用彩色插页区分不同内容部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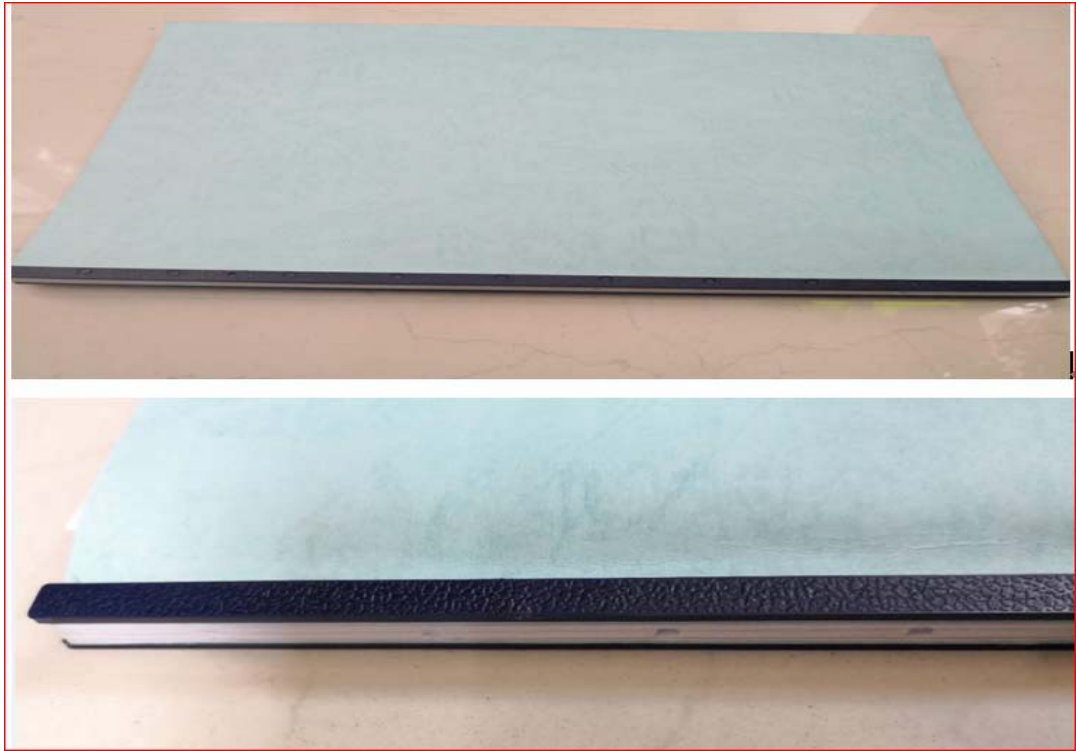
2. 上报材料规格统一按 A4 规格(210mm×297mm)、白色复印纸装订成册,材料封面颜色不限;装订封面内容要求见图一,装订式样可参考图二、图三样式;



图一：封面内容要求



图二：装订样式 1



图三：装订样式 2

六、上报要求

申请人将《主任审核员申请表》电子版材料提交到 CCAA 指定的邮箱,将装订成册的纸质材料由机构核准并加盖推荐机构公章后提交 CCAA。

七、表格

- 附表 1 《主任审核员申请表》
- 附表 2 《标准制定业绩汇总表》
- 附表 3 《课题研究业绩汇总表》
- 附表 4 《文章（论文）/著作/教材编写业绩汇总表》
- 附表 5 《专家评价表》
- 附表 6 《专家小组评价汇总表》

附表 1

主任审核员申请表

推荐机构_____

姓 名_____

填表时间： 年 月 日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制

基 本 情 况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日期		相 片
身份证号				民 族		
工作单位				档案号		
职称级别		职称专业				
申请领域证书号				取得申请领域证书年限		
主 要 学 习 经 历	毕业时间	学 校	专 业	学 制	学 位	
主 要 培 训 经 历						

工 作 经 历

起 止 时 间	单 位	从事何种与认证认可 有关的技术工作	职 务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

附表 2

标准制定业绩汇总表

起 止 时 间	标 准 名 称	标准性质（国标/行标/团标）	起草人排名	完 成 情 况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
附表 3

课题研究业绩汇总表

起 止 时 间	课题/项目名称	课题性质（国家级/省部级/认证认可行业）	工作内容、本人起何作用（负责人/参与）	完 成 情 况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年 月--- 年 月				

附表 4

文章（论文）/著作/教材编写业绩汇总表

起 止 时 间	著 作 名 称	著作性质（论文/书籍/ 教材）	工作内容、本人起何作用 （第一作者/主编/副主 编）	完 成 情 况
年 月—— 年 月				
年 月—— 年 月				
年 月—— 年 月				
年 月—— 年 月				
年 月—— 年 月				
年 月—— 年 月				
年 月—— 年 月				

附表 5

专家评价表

姓名		推荐机构		档案号	
序号	评价内容		对认证认可行业的作用/贡献摘要	符合	不符合
1	机构已盖章的推荐意见		\\	☐	☐
2	具有 15 年全职工作经历,其中 10 年与认证认可相关		\\	☐	☐
3	审核员资格 6 年以上		\\	☐	☐
4	作为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或认证认可行业期刊发表文章 4 篇以上,或出版公开发行的认证认可方面著作 1 部,或作为主编/副主编负责编写并出版认证认可相关领域教材 2 部以上。			☐	☐
至少满足以下一项业绩要求					
5	作为负责人完成 1 项以上或作为主要参与者(前 3 名)完成 2 项以上国家、省部级或全国性认证认可行业组织的科研课题或项目。			☐	☐
6	作为主要起草者(前 5 名),参与制订相关领域标准,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: a 国家标准 2 项及以上; b 行业标准 4 项及以上; c 团体标准 4 项及以上。			☐	☐
推荐结论	☐ A 推荐 ☐ B 不推荐				
评价人签名: _____ 年 月 日					

附表 6

专家小组评价汇总表

组别： 组长： 日期：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档案号	推荐机构	申请领域	小组专家评价结果记录（填写 A 或 B A 为推荐注册，B 为不推荐注册）					
										最终评价结论
1										
2										
3										
4										
5										
6										
7										

抄送：存档（2）。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

2018 年 3 月 13 日印发
